

关于华夏精选基金-华夏精选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本公告乃重要文件，请投资者即时关注。如投资者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财务意见和/或法律意见。

本公告所包含的术语与华夏精选基金-华夏精选固定收益配置基金(“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华夏精选基金-华夏精选固定收益配置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内的术语具有相同涵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对本公告所载内容于发布日期的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

本公告旨在告知内地投资者有关本基金的以下更新，该等更新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一. 新增本基金在香港销售的份额类别

本基金新增部分份额类别在香港销售，《招募说明书》的相关披露据此进行了更新，该等更新与内地投资者无关，不会对内地投资者造成影响。

二. 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具体业务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的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若《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内容与本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公告内容为准。

三. 投资者可以通过内地代理人如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18-6666
网站：www.ChinaAMC.com

四. 风险提示

投资有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升高或下跌，基金过往业绩表现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内地代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的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所载详情，包括投资于本基金的

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运作、风险收益特征、法律法规适用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投资者应根据本基金的性质，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之“基金说明书”中“风险因素”一节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之“关于华夏精选基金-华夏精选固定收益配置基金在内地销售的补充说明书”中“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揭示”一节所列的相关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